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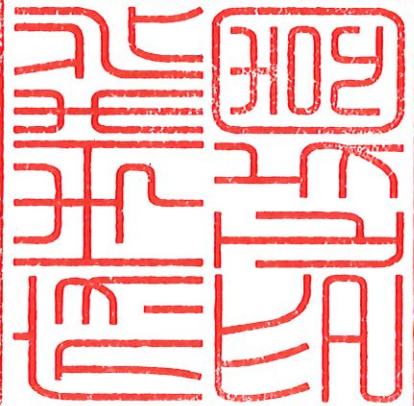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4 日編造

桃園市政府

市政府印信

內政部印信

桃園市平鎮區鎮興段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清冊



本案共 1 份計 1 頁/共 1 筆

桃園市平鎮區鎮興段 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清冊

頁次：1

地號	面積(平方公尺)	土地所有權人姓名(管理者)及住址	劃定或檢討變更前		劃定或檢討變更後		備註
			土地使用分區	編定土地使用種類	土地使用分區	編定土地使用種類	
1166-0000	138.27	中華民國 等1人(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等1人)(空白)(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116巷18號)	(空白)	(空白)	特定農業區	水利用地	1.第1次登記補辦編定土地。2.符合部頒「作業須知」第7點第1款(3)及第7點第7款規定第一次劃定為「特定農業區」,及第9點第2款說明1規定編定為「水利用地」。

平鎮地政事務所資料
異動別：補辦編定
本頁土地筆數：1筆

面積：138.27平方公尺

平鎮地政事務所列印日期時間：111年07月14日13時39分
桃園市政府核准日期文號：年月日字第號函
本件累計土地筆數：1筆 面積：138.27平方公尺

